



412624 S-2024

河南省盛大瑞祥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NSD 0001S-2024

党参茯苓固体饮料

2024-10-16 发布

2024-10-16 实施

河南省盛大瑞祥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省盛大瑞祥药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河南省盛大瑞祥药业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史孟虎。

H N
Q B

党参茯苓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党参茯苓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党参、茯苓、橘皮、山药、白扁豆、大枣为主要原料，经挑拣、清洗、干燥、粉碎、添加或不添加木糖醇、麦芽糊精、制粒、灭菌、灌装、包装而成的党参茯苓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党参应符合《关于党参等9种新增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公告（2023年 第9号）》的规定，并符合GB 2762、GB 2763的规定。

2.1.2 茯苓应符合GB 7096的规定，且符合《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原料管理的通知（卫法监发[2002]51号）》的规定，且符合GB 2762、GB 2763的规定。

2.1.3 橘皮、山药、白扁豆、大枣应符合《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原料管理的通知（卫法监发[2002]51号）》的规定，且符合GB 2762、GB 2763的规定。

2.1.4 麦芽糊精应符合GB/T 20882.6的规定，且符合GB 2762、GB 2763的规定。

2.1.5 木糖醇应符合GB 1886.234的规定，且符合GB 2762、GB 2763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泽	褐色	取一定量混合均匀的被测样品置于50mL 无色透明烧杯中，在自然光下，观察色泽，鉴别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尝滋味，检查其有无异物
组织形态	颗粒状	
滋味、气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及气味，无异嗅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/(g/100g)	≤ 7.0	GB 5009.3
铅*（以Pb计）/(mg/kg)	≤ 0.8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/(mg/kg)	≤ 0.3	GB 5009.11
灰分/(g/100g)	≤ 5.0	GB 5009.4

注：*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检验方法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¹	5×10 ⁴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 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, CFU/g ≤	50			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^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和 GB 4789. 25 执行。					

2.5 净含量允差及试验方法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；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党参、茯苓、橘皮、山药、白扁豆、大枣为主要原料，经挑拣、清洗、干燥、粉碎、添加或不添加木糖醇、麦芽糊精、制粒、灭菌、灌装、包装而成的党参茯苓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/T 29602《固体饮料》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省盛大瑞祥药业有限公司